

# 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

BEIJINGSHI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02年4月10日

第7期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

## 目 录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修改《北京市复印业管理暂行办法》等十六项 规章部分条文的决定(北京市人民政府令第92号).....	(5)
北京市发展计划委员会关于废止部分政策措施的通知 (京计政策字〔2002〕212号) .....	(11)
北京市经济委员会关于废止部分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京经法规〔2002〕20号) .....	(15)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停止执行部分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京教策〔2002〕2号) .....	(18)
北京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关于废止有关政策措施的通知 (京政体改发〔2001〕29号) .....	(27)
北京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废止34件政策性措施的通知 (京防办发〔2002〕31号) .....	(28)
北京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关于公布第一批废止和不再执行的 规范性文件的通知(京国土房管法〔2002〕196号) .....	(30)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废止部分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京劳社法发〔2002〕28号) .....	(35)
北京市粮食局关于废止部分规范性文件的通知(京粮发〔2002〕26号) .....	(37)

#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April 10, 2002

Issue No. 7

Sponsored by the General Offic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

## CONTENTS

- Decision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on  
the Amendment of Part of the Clauses in the Sixteen Regulations  
Such as The Provisional Measures on the Management of the  
Duplication Sector in Beijing (Decree No. 92 of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 ( 5 )
- Circular of the Development and Planning Commission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on Abolishing  
Part of the Policy Measures (Jingjizhengcezi No. [2002]212) ..... (11)
- Circular of the Economic Commission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on Abolishing Part of the  
Formal Documents (jingjingfagui No. [2002]20) ..... (15)
- Circular of the Education Commission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on Stopping Implementing  
Part of the Formal Documents (jingjiaoce No. [2002]2) ..... (18)
- Circular of the Economic Restructuring Offic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on Abolishing  
Part of the Policy Measures (jingzhengtigaifa No. [2001]29) ..... (27)
- Circular of the Civil Air Defense Offic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on Abolishing 34 Policy  
Measures (Jingfangbanfa No. [2002]31) ..... (28)

Circular of Land Resources and House Management Bureau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on the Publicity of the first Group of Abolished and No-longer-implemented Formal Documents (JingguotufangguanfaNo. [2002]196) .....	(30)
Circular of Beijing Labor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 on Abolishing Part of the Formal Documents (Jinglaoshefa No. [2002]28) .....	(35)
Circular of Beijing Administration of Grain on Abolishing Part of the Formal Documents (Jingliangfa No. [2002]26) .....	(37)

(The Table of Contents is prepared in both Chinese and English, with the Chinese version being official.)

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

# 北京市人民政府令

第 92 号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修改〈北京市复印业管理暂行办法〉等十六项规章部分条文的决定》已经 2002 年 2 月 4 日市人民政府第 44 次常务会议通过,现予公布,自 2002 年 3 月 15 日起施行。

市长 刘淇

二〇〇二年二月十一日

##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修改 《北京市复印业管理暂行办法》等 十六项规章部分条文的决定

现决定对《北京市复印业管理暂行办法》等十六项规章的部分条文作如下修改:

一、《北京市复印业管理暂行办法》(1986 年 8 月 23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京政办发〔1986〕95 号文件发布,根据 1987 年 7 月 28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第一次修改,根据 1997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第 12 号令第二次修改)

删去第五条第一项、第九条。

二、《北京市化学易燃物品防火安全管理办法》(1986 年 10 月 9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1986 年 10 月 22 日北京市公安局发布)

1. 第一条修改为:“为加强化学易燃物品的防火安全管理,防止火灾、爆炸事故的发生,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2. 第四条、第七条、第十三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八条和第三十九条中的“消防监督机关”改为“公安消防机构”。

3. 删去第三十一条、第四十条。

三、《北京市刻字业管理暂行办法》(1987 年 2 月 19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京政办发〔1987〕22 号文件发布)

删去第四条第一项、第八条。

四、《北京市城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执照费暂行办法》(1988 年 2 月 29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京政发〔1988〕21 号文件发布,1994 年 1 月 17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修改)

1. 第三条修改为：“执照费由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按照建设工程设计概算总金额(无设计概算的按工程投资额,下同)计收,标准如下:

“(一)设计概算额 20 万元(含 20 万元)以下的,按照概算额的 3‰计收;按照比例计算不足 50 元的,按照 50 元计收。

“(二)设计概算额 20 万元以上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以下的,按照概算额的 2‰计收;按照比例计算不足 600 元的,按照 600 元计收。

“(三)设计概算额 200 万元以上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下的,按照概算额的 1.5‰计收;按照比例计算不足 4000 元的,按照 4000 元计收。

“(四)设计概算额 1000 万元以上的,按照概算额的 1‰计收;按照比例计算不足 1.5 万元,按照 1.5 万元计收。”

2. 第五条第一款修改为:“执照费按照建设工程的审批权限,由市或者区、县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在审批建设工程时计收。在临发规划意见书时预收 50%,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时收清。”

3. 删去第七条。

五、《北京市经营中国字画管理暂行办法》(1988 年 11 月 21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京政发〔1988〕107 号文件发布,根据 1997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第 12 号令第一次修改,根据 2001 年 8 月 27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第 82 号令第二次修改)

1. 第四条第二款修改为:“具备字画创作能力,符合个体经营条件的,可以申请开办个体画店或者兼营字画。”

2. 删去第十二条。

六、《北京市实施〈森林防火条例〉办法》(1989 年 10 月 24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第 29 号令发布)

1. 删去第二条、第二十六条和第二十八条。

2. 第十五条修改为:“森林防火期内,进入国有林场、自然保护区及其他林区的人员,必须持有区、县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进入林区证明。凡持有证明进入林区的人员必须遵守森林防火规定,接受当地森林防火指挥部、护林员的管理和监督,在指定的时间、地点和范围内进行活动。”

3. 第十七条修改为:“森林防火期内,在防火区内进行实弹演习、爆破、勘探和施工等活动的,必须经当地区、县森林防火指挥部批准,并在区、县、乡、镇森林防火指挥部的监督下,采取防火措施后方可进行活动。”

4. 第二十五条修改为:“对违反本办法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给予下列处罚:

“(一)森林防火期内,擅自进入林区的,处以 10 元至 50 元罚款或者警告;

“(二)森林防火期内,违反本办法规定使用机动车辆和机械设备的,处以 10 元至 50 元罚款或者警告;

“(三)有森林火灾隐患,经森林防火指挥部或者市、区、县林业行政主管部门责令

消除隐患而未消除的,处以 10 元至 50 元罚款或者警告;

“(四)不服从森林防火指挥部的指挥或者延误扑火时机,影响扑救森林火灾的,处以 50 元至 100 元罚款或者警告;

“(五)过失引起森林火灾,尚未造成重大损失的,责令赔偿损失,补种毁坏株数 1 倍至 3 倍的树木,可并处以 50 元至 300 元罚款;情节严重的,可并处以 300 元至 500 元罚款。

“对有上述行为之一的责任人员或者在森林防火工作中有失职行为的人员,可以视情节和危害后果,由其所在单位或者上级主管机关给予行政处分。”

5. 将文中“护林防火”改为“森林防火”,“林木火灾”改为“森林火灾”,“护林防火指挥部、所”改为“森林防火指挥部”,“重点防火期”改为“森林防火期”。

七、《北京市体育馆(场)防火安全管理规定》(1990 年 7 月 19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第 23 号令发布)

1. 第六条、第十一条中的“消防监督机关”改为“公安消防机构”。

2. 第九条第一款修改为:“在体育馆(场)内举办体育、文艺、展览、展销等活动,主办单位必须根据体育馆(场)防火安全管理制度制定防火安全方案。”

3. 第十二条修改为:“本规定由各级公安消防机构监督实施。对违反本规定的,依法处理。”

4. 删去第十三条。

八、《北京市建设工程防火设计管理暂行规定》(1990 年 8 月 23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第 27 号令发布)

1. 第一条修改为:“为加强对本市建设工程防火设计的管理,做好安全防火的基础工作,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市情况,制定本规定。”

2. 第三条、第八条、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和第十三条中的“消防监督机关”改为“公安消防机构”。

3. 第五条第一款修改为:“设计单位进行建设工程防火设计,必须符合国家和本市有关消防技术规范和规定。因国家和本市尚无消防技术规范须采用外国或港澳地区消防技术规范的,应当将外国或港澳地区的消防技术规范原本及中文译本等资料,提交市设计管理机关和市公安消防机构审核,经批准后方可使用。”

4. 删去第十四条。

九、《北京市社区服务设施管理若干规定》(1991 年 4 月 9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第 10 号令发布,根据 1997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第 12 号令修改)

1. 删去第八条第一款。

第八条第三款修改为:“社区服务设施开展文化娱乐、医疗康复或其他经营性便民服务项目,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手续。文化、卫生、工商等行政管理机关应当依法予以扶持。”

2. 删去第十三条。

十、《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办法》(1992年5月27日北京市人民政府第11号令发布,根据1993年5月18日北京市人民政府第6号令修改)

1. 删去第一条中的“和国务院《关于发展房地产业若干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

2. 第三条修改为:“本市土地使用权的出让和转让工作,由土地行政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有关规定办理。”

3. 第四条、第八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九条第二款、第二十六条和第三十二条中的“土地管理部门”改为“土地行政主管部门”。

4. 删去第九条。

5. 第十一条中的“市房屋土地管理局”改为“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改为“市财政局”。

6. 第十二条第一款中的“市房屋土地管理局”改为“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删去第二款。

7. 第二十条中的“土地管理部门和城市规划管理部门”改为“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和规划行政主管部门”。

8. 删去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七条。

9. 第二十九条第二款修改为:“土地使用者申请续期的,应当至迟在期满前1年提出申请,并依法重新签订合同,支付地价款,向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办理登记。”

10. 第三十一条中的“土地管理部门”改为“土地行政主管部门”,“规划管理部门”改为“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国有资产管理部”改为“财政部门”。

11. 删去第三十三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七条。

十一、《北京市征收外商投资企业土地使用费规定》(1992年9月11日北京市人民政府第13号令发布,根据1997年12月31日北京市人民政府第12号令修改)

1. 第二条第一款修改为:“凡在本市行政区域内使用土地(包括集体所有土地)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和外资企业(以下统称为外商投资企业),除依法经出让、转让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外,均按照本规定征收土地使用费。”

2. 增加一条作为第三条:“本市地方税务部门(以下简称为地税部门)负责外商土地使用费的征收管理及监督检查。”

3. 第三条中的“市、区、县财政部门(以下简称财政部门)”改为“地税部门”,“市房屋土地管理局”改为“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

4. 第五条修改为:“外商投资企业从批准成立之日起,按公历日历年度缴纳土地使用费。土地使用费按年一次征收,于每年10月20日前缴纳。第一个日历年度用地时间超过半年不足一年的,按半年计征,不足半年的,免征土地使用费。”

5. 删去第六条第二款、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五条。

6. 增加一条作为第七条:“外商投资企业缴纳土地使用费的减免,按照国家有关

法律及国家财政、土地管理部门的规定办理。”

7. 第十条第一款中的“市财政局”改为“市税务部门”。

8. 删去第十二条中的“兴办”。

9. 第十三条修改为：“违反本规定，逾期不缴纳土地使用费的，由税务部门责令改正，并按照国家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加收滞纳金。”

10. 第十四条修改为：“本市外商投资企业土地使用费标准，由市税务部门会同市物价局、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拟定，报市人民政府批准后，予以公布。”

十二、《北京市城市公共供水管理办法》(1992年12月8日北京市人民政府第22号令发布，根据1997年12月31日北京市人民政府第12号令修改)

1. 第二条第二款修改为：“本办法所称城市公共供水，是指供水企业通过公共供水管网向单位或者居民(以下简称用户)提供生活、生产和其他各项建设用水。”

2. 第三条修改为：“市市政管理委员会是本市城市公共供水工作的主管机关，负责本办法的组织实施。

“区、县人民政府城市公共供水工作的主管机关，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城市公共供水工作。”

3. 删去第四条、第五条。

4. 第六条第五项修改为：“接受城市公共供水工作的主管机关和卫生、质量技术监督、物价等有关行政机关的监督检查。”

5. 第九条修改为：“需在城市公共供水管网上接装管道或者用水设施，临时使用公共供水(以下简称临时用水)的，应经供水企业同意，方可用水。”

6. 第十七条第一款修改为：“公用消火栓由供水企业负责维修管理，公安机关消防机构负责监督检查。除发生火灾时，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动用。”

7. 第二十条第二款中的“技术监督”改为“质量技术监督”。

8. 删去第二十三条。

十三、《北京市消防产品生产、销售、维修监督管理规定》(1994年1月29日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1994年2月28日北京市公安局发布，根据1997年12月31日北京市人民政府第12号令修改)

1. 第三条、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二条和第十四条中的“消防局”或者“公安消防机关”改为“公安消防机构”。

2. 删去第五条、第七条、第八条、第十二条第一项、第十三条和第十五条。

十四、《北京市研制、生产、进口、销售、展览无线电发射设备管理规定》(1995年7月1日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1995年8月1日北京市无线电管理局发布，根据1997年12月31日北京市人民政府第12号令修改)

1. 标题修改为：“北京市研制、生产、进口无线电发射设备管理规定”。

2. 第二条修改为：“凡在本市行政区域内研制、生产、进口无线电发射设备，应当遵守本规定。”

3. 第四条第二款修改为：“生产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其工作频率、频段和有关技术指标应当符合国家和本市有关无线电管理的规定，并报市无线电管理局备案。”

4. 删去第六条、第七条、第十条、第十一条和第十六条。

5. 第十三条修改为：“市无线电管理局根据需要，对研制、生产、进口的无线电发射设备进行检测，并按规定收取检测费。”

6. 第十四条修改为：“市无线电管理局无线电管理检查员，对研制、生产、进口的无线电发射设备进行监督检查。无线电管理检查员在执行公务时，有关单位和个人应当积极配合。”

十五、《北京市盐业管理若干规定》(1995年11月24日北京市人民政府第31号令发布，根据1997年12月31日北京市人民政府第12号令修改)

1. 第三条第一款修改为：“市和区、县商品流通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盐业管理工作。”

2. 删去第三条第二款、第十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

3. 删去第十二条第一款中的“第十条第(一)项”。

十六、《北京市城市燃气管理办法》(1998年7月8日北京市人民政府第10号令发布)

1. 第四条修改为：“市市政管理委员会是本市城市燃气管理工作的主管机关，负责本办法的组织实施。

“区、县人民政府城市燃气管理工作的主管机关，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城市燃气管理工作。

“公安、经济、卫生、质量技术监督、工商行政、规划、物价等部门，应当按照各自的职责依法加强城市燃气管理工作。”

2. 第十一条第一项中的“市公用局”、第二十九条第一款和第三十六条中的“城市燃气管理部门”改为“城市燃气管理工作的主管机关”。

3. 第十二条中的“劳动保护”和第二十八条、第二十九条第一款中的“劳动”改为“经济”。

4. 第十四条修改为：“城市燃气用户应当按照规定交纳气费，不得拖欠或者拒付。不按照规定交纳气费的，按日加收所欠气费1%的滞纳金；逾期2个月不交纳气费的，城市燃气供应单位依法催交，并可以依法停止对其供气。”

5. 第十七条中的“劳动部门和技术监督部门”改为“质量技术监督部门”。

6. 第二十条第二款修改为：“因建设工程施工需要迁移城市燃气设施的，应当经城市燃气供应单位同意。”

7. 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三条中的“城市燃气企业”改为“城市燃气供应单位”。

8. 删去第二十二条。

9. 第二十六条中的“消防部门”改为“公安消防机构”。

10. 第三十四条中的“劳动、技术监督”改为“经济、质量技术监督”。

11. 第三十五条修改为：“本办法规定的行政处罚由城市燃气管理工作的主管机关实施。”

12. 删去第三十七条。

此外,对《北京市复印业管理暂行办法》等十六项规章部分条文的文字和条、款、项顺序作相应的修改和调整。

本决定自二〇〇二年三月十五日起施行。根据本决定,《北京市复印业管理暂行办法》等十六项规章修订后重新公布。

## 北京市发展计划委员会关于废止部分政策措施的通知

### 京计政策字〔2002〕212号

各区县计委、物价局、直属单位：

根据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适应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进程清理本市地方性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措施的意见》(京办发〔2001〕24号)的要求,我委对与WTO有关政策措施进行了清理,现将《市计委废止的政策措施目录》印发给你们,请停止执行目录中所列废止的政策措施。

附件：市计委废止的政策措施目录

北京市发展计划委员会  
二〇〇二年二月七日

附件：

### 市计委废止的政策措施目录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1	关于北京市“十五”专项规划审批及发布程序的通知	京计规划字〔2000〕1811号
2	关于《工资基金管理手册》使用办法的暂行规定	京计综字〔1991〕1195号
3	关于定期召开北京市城近郊区计委联席会议的通知	京计综字〔1992〕1173号
4	关于印发《关于北京市年度计划管理的基本思路和1994年计划编制的初步意见》的通知	京计综字〔1993〕1739号
5	关于转发《国家指令性计划和国家订货的暂行规定》的通知	京计综字〔1993〕1907号
6	关于加强工资基金管理完善《工资总额使用手册》制度的通知	京计综字〔1995〕140号
7	关于下达《北京市国营建筑施工企业试行材料节约奖的若干政策规定》的通知	京计财字〔1987〕60号

8	关于《市计委与各综合经济管理部门工作联系制度》的通知	京计财字〔1988〕288号
9	关于加强对楼堂馆所和商品房屋开发建设资金管理的通知	京计财字〔1989〕543号
10	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对固定资产投资自筹资金来源实行审查制度的通知》的通知	京计财字〔1990〕688号
11	转发《国家计委、国家体改委关于印发〈股份制试点企业宏观管理的暂行规定〉的通知》的通知	京计财字〔1992〕868号
12	关于1996年继续集中资金支持重点企业发展的通知	京计财字〔1996〕506号
13	关于转发《关于中央级“拨改贷”资金本息余额转为国家资本金的实施办法的通知》的通知	京计财字〔1996〕1076号
14	关于集中贷款资金支持重点经济建设的通知	京计财字〔1997〕382号
15	关于转发《国家计委、财政部关于中央级“拨改贷”资金本息余额转为国家资本金的实施办法的补充通知》的通知	京计财字〔1997〕967号
16	关于在规划市区内征收综合开发和分散建设市政、生活设施建设费的实施办法	京计基字〔1987〕648号
17	关于强化征收“四源”费、综合开发市政费和分散建设市政费的通知	京计基字〔1992〕866号
18	关于征收部分房地产开发项目土地出让金预订金的紧急通知	京计基字〔1993〕876号
19	关于土地使用权实行有偿出让转让的建设项目办理“四源”接用手续的办法	京计基字〔1994〕1052号
20	关于严格外商投资项目审批文件抄报制度的通知	京计外字〔1992〕62号
21	关于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加强利用国际金融组织贷款项目计划管理的通知》的通知	京计外字〔1992〕211号
22	关于进一步加强对外商投资企业出资管理的通知	京计外字〔1992〕1350号
23	关于下放北京市地方自有外汇进口审批权限的通知	京计外字〔1993〕149号
24	关于转发《国家计委、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中方机构担保项下外商投资企业对外融资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	京计外字〔1994〕707号
25	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利用国际金融组织、外国政府贷款项目与外商合资问题的通知》的通知	京计外字〔1995〕595号
26	关于转发《关于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产品以产顶进办法》、《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机电产品以产顶进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计商字〔1987〕57号
27	关于对侨汇商店及提供侨汇商品的生产企业实行奖励政策意见的批复	京计商字〔1987〕706号
28	北京市关于使用超计划出口留成外汇支持出口生产技改项目使用意见的通知	京计商字〔1987〕1067号
29	关于调整黄金开发基金等几项有关政策的通知	京计商字〔1989〕254号
30	关于解决为生产企业担保还汇问题的意见	京计商字〔1989〕630号
31	北京市地方自有外汇进口计划、审查及经营管理办法	京计商字〔1990〕123号
32	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对药品进口审查和计划管理的通知》	京计商字〔1991〕734号
33	关于转发《国家计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延续执行〈黄金外汇留成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的通知	京计商字〔1991〕811号
34	转发《关于代理出口外汇结汇留成分配问题的补充通知》的通知	京计商字〔1991〕1091号
35	关于对污染扰民企业搬迁实行优惠政策的通知	京计工字〔1984〕1256号
36	关于转发《国家计委关于简化限额以上技术改造项目审批程序的规定》的通知	京计工字〔1985〕639号
37	关于扶植本市建材行业发展的若干经济政策的通知	京计工字〔1986〕225号

38	关于棉纱、坯布调配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计工字〔1987〕143号
39	关于推动我市引进技术消化吸收国产化工作的若干规定	京计工字〔1988〕274号
40	关于转发《国家计委办公厅关于轻纺出口产品建设项目“两个办法”的通知》的通知	京计工字〔1990〕487号
41	转发《国家计委、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关于防止盲目建设铝箔生产线的通知》的通知	京计工字〔1991〕248号
42	转发《国家计委、机械电子工业部关于机械电子工业全行业统筹规划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京计工字〔1991〕266号
43	关于进一步加快发展乡镇企业的若干政策规定	京计农字〔1987〕78号
44	转发《化工部关于农药行业管理实施意见补充规定》的通知	京计农字〔1991〕253号
45	关于贯彻国办发〔1991〕67号文件精神、加强农药生产管理的会议纪要	京计农字〔1992〕389号
46	关于《北京市植物医院、庄稼医院管理有关规定》的通知	京计农字〔1992〕705号
47	关于印发《北京市以工代赈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计农字〔1994〕964号
48	关于进一步加强粮棉大县和“三高”农业示范区建设管理工作的通知	京计农字〔1996〕349号
49	关于贯彻国家“六部委”加快乡镇企业外向型经济发展的意见	京计农字〔1996〕431号
50	关于下发《北京市关于鼓励农业利用外资的有关政策》的通知	京计农字〔1996〕581号
51	关于对山区人畜饮水岩石井配电工程给予优惠政策的通知	京计农字〔1997〕1108号
52	关于印发《北京市山区“水利富民”灌区骨干工程项目建设及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计农字〔1998〕308号
53	关于认真执行超定额耗用燃料实行加价收费办法的通知	京计能字〔1982〕108号
54	关于转发《国家计委、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中国工商银行关于降低公路专业运输企业更新汽车贷款利率及实行贴息的通知》的通知	京计能字〔1988〕584号
55	关于改进市财筹投资建设的城市基础设施项目“三材”供应和财务结算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计能字〔1990〕261号
56	关于加强市政拆迁房建设的通知	京计能字〔1992〕420号
57	关于改进市财筹投资的城基础设施项目“三材”供应和财务结算管理办法的实施细则	京计能字〔1992〕431号
58	关于市政拆迁房有偿使用的通知	京计能字〔1992〕1427号
59	关于转发北京市煤炭节约办公室《北京市新增、更新锅炉合理选型、改进报装手续的通知》的通知	京计能字〔1993〕168号
60	关于转发《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我市办电资金征收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通知》的通知	京计能字〔1994〕822号
61	关于试行《北京市地方电力建设资金征收划缴奖励办法》的通知	京计能字〔1994〕1283号
62	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九五”农村能源综合建设工作的意见	京计能字〔1997〕561号
63	关于扶持本市粉煤灰综合利用若干经济政策的通知	京计国土字〔1986〕1118号
64	关于对污染扰民搬迁企业原址转让中有关房产问题的暂行规定	京计国土字〔1987〕602号
65	关于《关于对污染扰民企业搬迁实行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补充通知	京计国土字〔1987〕865号
66	关于建设项目用地计划管理的通知	京计国土字〔1991〕1129号
67	关于《北京市关于用中低档工业品以工代赈工作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京计国土字〔1992〕1321号

68	关于加强市属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计划管理工作的意见	京计科字〔1989〕151号
69	关于北京普通高等学校招收自费生办理户口的暂行规定	京计科字〔1993〕773号
70	关于大型迪斯科舞厅审批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京计科字〔1995〕520号
71	关于外埠院校到北京市招生的管理暂行办法	京计社会字〔1999〕163号
72	关于转发《国家计委、科技部关于印发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1999年度)的通知》的通知	京计高技字〔1999〕781号
73	市计委关于下发《北京市关于高新技术成果产业化项目的认定办法》的通知	京计高技字〔1999〕964号
74	关于印发《北京市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1999—2000年度)》的通知	京计高技字〔1999〕1053号
75	关于外商投资企业缴纳四源费问题的通知	京计商字〔1987〕633号
76	关于加强本市火柴市场管理的通知	京计商字〔1991〕247号
77	关于进一步加强北京市松香市场统一管理的通知	京计商字〔1991〕408号
78	关于加强本市废旧造纸原料回收市场管理的实施细则	京计商字〔1991〕1273号
79	关于将北京市花卉用物资纳入商业供应计划渠道的通知	京计商字〔1992〕9号
80	关于粮食亏损挂帐贴息实施办法的通知	京计商字〔1993〕1661号
81	关于贯彻执行国家十部委《关于劳动就业服务企业发展第三产业安置富余人员的若干问题的通知》的通知	京计商字〔1993〕1903号
82	关于印发《北京市成品油市场资源配置计划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	京计商字〔1996〕696号
83	关于转发《国家经贸委、国家工商局、解放军总后勤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成品油市场整顿与管理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京计商〔1996〕994号
84	关于转发《国家经贸委、国家工商局、解放军总后勤部成品油市场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京计商〔1996〕995号
85	关于北京市加油站建设审批管理的通知	京计商字〔1997〕530号
86	关于印发《北京市贯彻国务院关于深化棉花流通体制改革的决定的意见》的通知	京计商字〔1999〕189号
87	关于下达市政府菜市场专项建设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计商字〔1999〕791号
88	实施《关于废金属收购管理暂行规定》的补充规定	京计资字〔1986〕492号
89	关于以煤代油建设项目投资包干结余资金和奖励资金使用办法的通知	京计资字〔1986〕998号
90	关于废钢铁管理的通知	京计资字〔1987〕3号
91	关于废钢铁管理办法的补充通知	京计资字〔1987〕409号
92	关于老旧汽车报废更新的暂行办法	京计资字〔1987〕505号
93	关于继续试行《加速发展生产资料市场若干政策》的通知	京计资字〔1988〕181号
94	北京市烧柴收购与供应管理办法	京计资字〔1989〕528号
95	关于转发国家计委等四部委联合下发的《关于加强老旧汽车报废更新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京计资字〔1990〕9号
96	关于对部分计划内金属材料实行按平均价供应的通知	京计资字〔1990〕932号
97	关于加强区县物资工作改革的几点意见的通知	京计生资字〔1992〕401号

98	转发物资部等六部委《关于重申老旧汽车报废标准的通知》的通知	京计生字[1992]1466号
99	关于转发《老旧汽车更新定额补贴暂行办法》的通知	京计生字[1995]898号
100	关于转发《老旧汽车更新定额补贴暂行办法补充通知》的通知	京计生字[1996]651号

## 北京市经济委员会 关于废止部分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京经法规〔2002〕20号

各控股(集团)公司、局、直属企事业单位,各区县经委:

根据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适应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进程清理本市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其他政策措施的意见》的要求,市经委对1978年至2001年颁布或市经委与其他部门联合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经过清理,已不再适用的文件共86件,现将目录予以公布,从公布之日起废止。

附:废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北京市经济委员会  
二〇〇二年二月二十一日

附:

### 废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1	关于印发《北京市“一户一表”工程表计、表箱及配套产品生产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1999)京经市字第25号
2	关于印发《北京市重要工业产品进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1999)京经进出字第320号
3	关于进一步加强条块联手推动再就业工作深入开展的通知	(1998)京经劳字第342号
4	关于印发《北京市药品医疗器械储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1998)京经生字第344号
5	关于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健全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的通知	(1998)京经安字第365号
6	关于加强对企业资产处置管理的几点意见	(1998)京经安字第366号
7	关于支持国有工业企业主辅分离、分流富余人员、减员增效的若干意见	(1998)京经劳字第482号

8	关于做好国家“双加工程”项目跟踪管理的通知	(1997)京经字技第 197 号
9	关于赋予生产企业自营进出口经营权范围的通知	(1997)京经出字第 235 号
10	关于落实《在北京工业企业中优中选优、扶持一批重点企业的实施方案》的几点意见的通知	(1997)京经技字第 255 号
11	关于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几项工作要求的通知	(1997)京经调字第 321 号
12	关于下达技术改造贴息贷款竣工验收项目贴息资金的通知	(1996)京经技字第 16 号
13	关于执行《北京市进口机电产品招标、投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1996)京经审字第 236 号
14	关于支持企业技术改造推行优惠服务工作的通知	(1996)京经技字第 428 号
15	关于做好市工业系统锅炉烟尘排放达标工作的通知	(1996)京经安字第 532 号
16	关于进一步贯彻执行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节约能源管理暂行条例〉的若干规定》的通知	(1995)京经节字第 151 号
17	关于下发《北京市实施污染扰民企业搬迁办法》的通知	(1995)京经安字第 200 号
18	关于技术改造项目执行《北京市投资许可证发放办法实施细则》的补充通知	(1995)京经技字第 230 号
19	关于印发《北京市工业系统分流安置下岗待工人员开展再就业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	(1995)京经劳字第 387 号
20	关于进一步优化利用外资结构重点加强与国际跨国公司合资合作通知	(1995)京经外企字第 459 号
21	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业外商投资管理工作的通知	(1994)京经外企字第 288 号
22	关于下发《北京市经委系统实施〈北京市股份合作制企业暂行办法〉细则》的通知	(1994)京经集字第 399 号
23	关于转发“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实行产品结构和组织结构调整的规定”的通知	(1993)京经调字第 258 号
24	关于颁布北京市地方煤矿两项基金的征收、使用、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1992)京经生字第 680 号
25	关于调整产品结构,发展优势产品给予部分单位拨款补助的通知	(1991)京经技字第 189 号
26	关于下达部分项目息金补助的通知	(1990)京经技字第 140 号
27	关于公布《北京市节能管理评优奖励办法》的通知	(1990)京经节字第 141 号
28	关于下发《北京市引进技术消化吸收和新产品开发先进单位、个人奖励办法》的通知	(1989)京经科字第 3 号
29	关于申报“替代进口机电产品”有关问题的通知	(1989)京经审字第 10 号
30	关于加强机电设备进口审查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1989)京经审字第 19 号
31	关于评定北京市设备管理一级企业、二级企业的通知	(1989)京经设字第 147 号
32	关于组织研究制定“工业技术改造项目效益跟踪考核计算办法”的通知	(1989)京经技字第 181 号
33	关于发布《北京市节能监测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	(1989)京经节字第 192 号
34	关于印发“北京市节约能源管理升级(定级)暂行办法”的通知	(1989)京经节字第 201 号
35	关于北京市地方煤炭凭证外运的通知	(1989)京经生字第 236 号
36	关于发布《北京市贯彻执行国务院批转国家经委、国家计委〈关于进一步加强节约用电若干规定〉实施细则》的通知	(1988)京经生字第 18 号
37	关于批转北京供电局、北京市三电办公室《关于下发北京地区音频接受装置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	(1988)京经生字第 157 号

38	关于废钢铁管理的通知	(1987)京经生字第 2 号
39	关于机电设备进口审查管理办法的补充规定	(1987)京经技字第 62 号
40	关于办理限额以下引进项目进口设备招标委托手续的通知	(1987)京经技字第 553 号
41	关于认真贯彻执行《合理化建议和技术进步奖励条例》的通知	(1987)京经科字第 587 号
42	关于扭亏增盈的措施	(1987)京经综字第 788 号
43	关于改善工业企业信贷资金管理措施	(1987)京经综字第 789 号
44	关于科研单位科研、技术引进项目中仪器、设备、材料等物品的免税问题	(1986)京经技字第 70 号
45	关于实行“技术改造项目竣工验收暂行办法”的通知	(1986)京经技字第 106 号
46	关于严格管理国营企业职工工业余从事有报酬劳动的通知	(1986)京经劳字第 140 号
47	扶持小商品生产的有关政策措施	(1986)京经生字第 159 号
48	转发“开展资源综合利用几个具体问题说明”的通知	(1986)京经节字第 208 号
49	关于电子振兴贴息贷款通知	(1986)京经科字第 222 号
50	关于电子振兴基金的管理办法	(1986)京经科字第 223 号
51	关于下发采用数显和单板机改造机床验收与经费补贴办法的通知	(1986)京经科字第 226 号
52	关于技术改造项目拨款的通知	(1986)京经技字第 227 号
53	关于试行《北京市水平衡验收暂行办法》的通知	(1986)京经节字第 257 号
54	关于发布《北京铁路专线专管共用试行办法》的通知	(1986)京经法字第 260 号
55	关于印发《北京市小型混配复肥企业临时生产申请登记证暂行规定》的通知	(1986)京经法字第 306 号
56	关于实行《工业企业法律顾问工作试行办法》的决定	(1986)京经法字第 307 号
57	关于印发《北京市新产品开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1986)京经科字第 319 号
58	关于进一步巩固发展第三产业有关问题的通知	(1986)京经劳字第 343 号
59	印发《关于推进引进技术消化吸收的若干规定》的通知	(1986)京经科字第 354 号
60	关于实行生产目标责任制几个问题的说明	(1986)京经综字第 407 号
61	关于北京市经委系统第三产业劳动服务公司实施经营承包责任制中有关问题的规定	(1986)京经劳字第 507 号
62	关于下发微机改造工业炉窑几项规定的通知	(1986)京经科字第 685 号
63	关于支持集体所有制工业企业发展若干政策的规定	(1986)京经研字第 709 号
64	关于扶持本市粉煤灰综合利用若干经济政策的通知	(1986)京经节字第 792 号
65	关于加强废钢铁回收管理的通知	(1985)京经生字第 161 号
66	关于颁发《北京市地方性技术改造贷款贴息的暂行规定》的通知	(1985)京经技字第 696 号
67	关于试行《北京市设备管理工作条例》的通知	(1984)京经设字第 143 号

68	印发《关于扶植和鼓励新产品开发的规定》的通知	(1984)京经科字第 616 号
69	关于《用高价油发电的“购油费”收取办法》的通知	(1984)京经生字第 645 号
70	关于对污染扰民企业搬迁实行优惠政策的通知	(1984)京经技字第 809 号
71	关于优秀产品奖励办法通知	(1983)京经字第 259 号
72	关于民用爆破器材生产厂点调整的通知	(1983)京经字第 294 号
73	关于实行经济责任制大力推行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通知	(1982)京经字第 112 号
74	认真执行超定额耗用燃料实行加价收费办法的通知	(1982)京经字第 121 号
75	关于节水措施费用开支财务处理办法的通知	(1982)京经字第 224 号
76	关于加强电缆管理工作的通知	(1982)京经字第 333 号
77	关于市属集体企业节水措施费用财务处理的通知	(1982)京经字第 384 号
78	关于关停企业资产维护处理几项规定	(1981)京经字第 144 号
79	关于工交系统集体所有制企业若干经济政策的通知	(1981)京经字第 363 号
80	关于严禁借技术措施名义安排停后建基建项目通知	(1980)京经字第 187 号
81	关于更新改造资金试行贷款和拨款加奖惩办法的通知	(1980)京经字第 267 号
82	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文明生产、劳动保护工作的通知	(1980)京经字第 297 号
83	建立综合能耗考核制度的通知	(1980)京经字第 336 号
84	关于北京市地方国营工交等企业实行交纳流动资金占用费的通知	(1980)京经字第 385 号
85	颁发军品动员生产线治理方案和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1980)京经字第 437 号
86	关于发生各类事故报告制度的通知	(1980)京经字第 450 号

##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关于停止执行部分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 京教策〔2002〕2 号

各区县教委,各高等学校,各直属单位,机关各处室:

根据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适应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进程清理本市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其他政策措施的意见》(京办发〔2001〕24 号)的要求,我委对 1980 年以来特别是 1996 年市教委成立以来的市级教育行政部门制发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

清理过程中发现,现行的规范性文件中有一批因形势发展变化等原因,已经失去

执行的意义。经 2002 年第 2 次委主任办公会审议,决定自 2002 年 3 月 1 日起,停止执行《关于印发北京市普通高中毕业会考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等 126 份规范性文件(目录见附件)。

附件: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停止执行文件目录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二〇〇二年二月二十五日

附件:

##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停止执行文件目录 (共 126 件)

1.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北京市普通高中毕业会考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京教中字〔1990〕第 17 号(1990. 12. 20)
2.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小学学生学业成绩考核办法的通知  
京教小字〔1991〕第 2 号(1991. 3. 11)
3.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北京市教育局关于加强区、县教育行政部门对小学教学管理工作的试行意见的通知  
京教小字〔1991〕第 3 号(1991. 3. 15)
4.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北京市普通高中毕业会考实施方案(试行)的补充意见的通知  
京教中字〔1992〕第 13 号(1992. 5. 8)
5.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本市初级中学开设职业指导有关问题的通知  
京教中字〔1994〕1 号(1994. 2. 28)
6.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高中毕业会考(含补考)中替考问题的处理意见  
京教中字〔1994〕第 8 号(1994. 6. 29)
7.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在全市小学实施小学生质量综合评价的通知  
京教小字〔1995〕5 号(1995. 5. 20)
8.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有关加强基础薄弱学校建设的两个文件的通知  
京教基〔1996〕032 号(1996. 5. 3)
9.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北京市中学惠普优秀教学管理专项奖评选工作的通知  
京教基〔1996〕078 号(1996. 10. 21)
10.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加强农村完全小学建设的意见(试行)等有关文件的通知  
京教基〔1997〕027 号(1997. 3. 31)

11.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北京市民办中小学幼儿园办学证及北京市民办中小学幼儿园校(园)长任职证签发办法的通知  
京教基〔1997〕046号(1997.6.13)
12.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九五”期间小学教育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  
京教基〔1997〕060号(1997.9.22)
13.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开展中学教师教学基本功达标活动意见的通知  
京教基〔1997〕069号(1997.12.10)
14.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以市政府名义印发贯彻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意见的请示  
京教基〔2001〕26号(2001.8.15)
15.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请市政府办公厅转发北京市中小学结构布局调整意见的请示  
京教基〔2001〕27号(2001.8.17)
16.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请市政府转发北京市中小学结构布局调整意见的请示  
京教基〔2001〕31号(2001.9.6)
17.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开展北京地区普通高等学校教学成果奖励工作的通知  
京教高〔1996〕024号(1996.6.21)
18.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开展北京市普通高等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立项试点工作的通知  
京教高〔1996〕040号(1996.10.22)
19.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开展北京市成人高等学校成人中等专业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立项试点工作的通知  
京教成〔1997〕030号(1997.7.8)
20.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在全市普通中专职业高中开展健康教育的通知  
京教职〔1996〕019号(1996.10.16)
21.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评选北京市示范性成人中等专业学校的通知  
京教成〔1996〕060号(1996.11.14)
22.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在全市进一步推进成人培训工程实施的意见的通知  
京教成〔1996〕026号(1996.6.10)
23.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对农民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和实用技术教育的通知  
京教成〔1996〕055号(1996.11.15)
24.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发展北京市山区(县)农村成人教育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京教成〔1996〕056号(1996.11.14)
25.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乡镇成人教育示范学校评审认定方案的通知  
京教成〔1996〕057号(1996.11.15)
26.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加强职业高中普通文化课教学工作的通知  
京教职〔1997〕009号(1997.3.12)

27.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加强中等职业学校职业道德教育意见的通知  
京教职〔1997〕011号(1997.4.2)
28.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成人中等专业学校举办全日制中专班的若干规定的通知  
京教成〔1997〕016号(1997.3.18)
29.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设置管理意见的通知  
京教职〔1997〕021号(1997.10.30)
30.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成人高中(职高)学校设置标准(试行)的通知  
京教成〔1997〕021号(1997.5.3)
31.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成人高中(职高)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京教成〔1997〕022号(1997.5.3)
32.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成人高中(职高)毕业证书统一验印工作的规定的通知  
京教成〔1997〕023号(1997.5.5)
33.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郊区县成人教育中心建设和管理意见的通知  
京教成〔1997〕029号(1997.7.8)
34.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职业高中职业中专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教职〔1998〕002号(1998.3.23)
35.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职业高级中学收取培训费若干意见的通知  
京教职〔1998〕010号(1998.8.31)
36.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面向二十一世纪深化中等职业教育教学改革意见的通知  
京教职〔1998〕013号(1998.11.2)
37.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加强中等专业学校校外办班管理意见的通知  
京教职〔1998〕016号(1998.12.29)
38.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村级成人文化技术学校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京教成〔1998〕031号(1998.6.22)
39.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开展为企业下岗转业人员转岗再就业培训的通知  
京教成〔1998〕023号(1998.4.16)
40.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北京市成人高中(职高)管理意见的通知  
京教成〔1998〕043号(1998.11.2)
41.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试行行业资格性岗位培训与成人中等专业教育衔接制度的通知  
京教成〔1998〕044号(1998.11.2)
42.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成人高中(职高)学生学籍管理规定的通知  
京教成〔1998〕046号(1998.11.6)
43.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成人中等专业学校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暂行规

定的通知

京教成〔1998〕053号(1998.11.16)

44.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首都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入开展首都市民素质提高培训工作意见的通知

京教成〔1999〕028号(1999.5.21)

45. 北京市人民政府托幼领导小组关于不得随意撤消、挤占托儿所、幼儿园的补充通知

京托幼行字(81)第3号(1981.10.5)

46. 北京市人民政府托幼办公室关于加强园所伙食管理严防食物中毒的通知

京托幼行字(81)第2号(1981.8.20)

47. 北京市教育局北京市教育局关于试行《北京市幼儿园园长工作职责(修改稿)》的通知

京教幼字(1983)第5号(1983.3.15)

48. 北京市托幼办公室关于加强托幼园所午、夜班工作的通知

京托幼行字(1983)10号(1983.7.27)

49. 北京市人民政府托幼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中共北京市委京发〔1983〕18号文件的通知

京托幼行字〔1983〕9号(1983.6.9)

50.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试行《北京市幼儿园教职工职业道德规范(草案)》的通知

京教幼字〔1983〕第2号(1983.2.19)

51.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确保小学附设幼儿班安全问题的通知

京教幼字〔1983〕第3号(1983.2.21)

52.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试行《幼儿园园长工作职责(修订稿)》的通知

京教幼字〔1983〕第5号(1983.3.15)

53.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加强幼儿园安全保卫工作严禁体罚幼儿的通知

京教幼字〔1986〕第3号(1986.5.29)

54. 北京市人民政府文教办公室 北京市物价局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修订托幼园所收取托儿补助费标准的通知

(86)京政文教037号 (86)京价(涉)字287号 (86)财综计字第730号

55.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颁发《北京市幼儿园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意见》的通知

京教幼字〔1988〕第3号(1988.7.5)

56. 北京市教育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对小学附设学前班的管理的意见》的通知

京教幼字〔1989〕第6号(1989.8.31)

57.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做好幼儿园分级分类验收工作的通知

京教幼字〔1989〕第4号(1989.7.4)

58.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北京市示范性幼儿园建设的意见》的通知

京教幼字〔1990〕第3号(1990.8.13)

59.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在全市幼教系统青年教师中开展“半日活动”评优活动的通知

京教幼字〔1993〕5号(1993.3.19)

60. 北京市人民政府文教办公室 北京市教育局 北京市卫生局关于颁发《北京市托幼园所分级分类验收标准及细则》(试行)的通知  
京政文教(1994)28号(1994. 2. 19)
61. 北京市人民政府文教办公室关于加强托幼园所卫生防病工作的通知  
京政文教〔1994〕41号(1994. 5. 25)
62.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在西城区幼儿园进行园长、教师资格审定试点工作的通知  
京教幼字〔1994〕1号(1994. 1. 19)
63.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组织学前班试点校干部、教师培训的通知  
京教幼字〔1995〕1号(1995. 6. 30)
64.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组织学习《幼儿园管理工作学习参考资料》的意见的通知  
京教幼字〔1995〕2号(1995. 9. 8)
65.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检查区、县《学前班管理办法》实施情况及学前班试点工作情况的通知  
京教幼字〔1995〕3号(1995. 10. 4)
66.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加强托幼园所安全工作的意见  
京教学前〔1996〕005号(1996. 5. 28)
67.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加强学习、宣传《幼儿园工作规程》的通知  
京教学前〔1996〕006号(1996. 10. 15)
68. 北京市学前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托幼园所接受捐资助学资金管理的通知  
京教学前办〔1998〕004号(1998. 5. 25)
69. 北京市学前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城镇地区托幼园所分级分类管理的几点意见  
京教学前办〔1998〕001号(1998. 2. 27)
70. 北京市学前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托幼园所年度考核的通知  
京教学前办〔1998〕003号(1998. 5. 15)
71. 北京市学前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民办幼儿园审批和颁证的通知  
京教学前办〔1998〕005号(1998. 6. 10)
72. 北京市学前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强寄宿制幼儿园(班)管理的通知  
京教学前办〔1998〕002号(1998. 3. 16)
73.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核发学前教育机构办学许可证的通知  
京教学前〔1999〕002号(1999. 9. 1)
74.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公布获得社会力量办学许可证的学前教育机构名单的通知  
京教学前〔2000〕002号(2000. 3. 10)
75.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换发托幼园所级、类证书的通知  
京教学前办〔2000〕001号(2000. 4. 10)
76.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托幼园所取暖期内继续加收保育费的通知  
京教财办〔2000〕019号(2000. 11. 20)

77.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市教委直属单位仪器设备处置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教备〔1997〕001 号(1997. 1. 6)
78.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中小学生竞赛活动管理若干规定的通知  
京教艺〔1999〕007 号(1999. 4. 9)
79.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北京市教育局直属单位校办企业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教劳字〔1994〕4 号(1994. 8. 29)
80.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高校定点实习基地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教产〔1996〕015 号(1996. 5. 31)
81.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中小学勤工俭学“九五”发展计划的通知  
京教产〔1996〕008 号(1996. 4. 5)
82. 北京市教育局 北京市科技干部局关于颁发《北京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暂行规定》的通知  
京教师字〔1989〕第 13 号(1989. 7. 28)
83.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试行《北京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管理办法》(试用稿)的通知  
京教师字〔1989〕第 16 号(1989. 10. 19)
84. 北京市人民政府文教办公室 北京市教育局颁发《关于对北京市中小学校级干部加强培训的意见》的通知  
京教师字〔1989〕第 17 号(1989. 11. 25)
85.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试行《北京市中学教师继续教育结业证书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教师字〔1990〕第 10 号(1990. 4. 24)
86.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试行《北京市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结业证书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教师字〔1990〕第 14 号(1990. 6. 26)
87. 北京市教育局转发国家教委《关于颁发〈全国中小学校长任职条件和岗位要求(试行)的通知〉》的通知  
京教师字〔1991〕第 11 号(1991. 7. 22)
88.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北京市中学教师继续教育管理办法(修订稿)》的通知  
京教师字〔1991〕第 18 号(1991. 11. 12)
89.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对《北京市中学教师继续教育管理办法》(修订稿)部分内容重新修订的通知  
京教师字〔1992〕第 6 号(1992. 5. 7)
90.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北京市中小学领导干部 1995 至 2000 年培训规划的实施细则》的通知  
京教师字〔1995〕11 号(1995. 6. 20)
91. 北京市高教局关于市属高校内部干部岗位划分的暂行规定  
京高教人字〔1992〕023 号(1992. 4. 18)
92. 北京市高教局进一步加强北京高等学校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  
京高教办〔1993〕033 号(1993. 6)
93. 北京市教育局关于对本市中学专职电教教师进行岗位培训的通知  
京教电字〔1993〕第 1 号(1993. 10. 20)

94. 北京市教育局印发《北京市中小学教职工岗位聘任制暂行办法》的通知  
京教法字〔1991〕第 3 号(1991. 6. 18)
95.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北京地区普通高等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若干问题的通知  
京教师〔1996〕001 号(1996. 2. 29)
96.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实行中小学校长持证上岗制度的通知  
京教师〔1996〕010 号(1996. 7. 16)
97.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加强北京市成人中等学校和民办高校校长岗位培训工作的通知  
京教师〔1996〕022 号(1996. 11. 7)
98.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对违反师范毕业生服务期制度者追缴专业奖学金和培养费的通知  
京教策〔1997〕003 号(1997. 5. 28)
99.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贯彻教师资格认定过渡办法实施意见的通知  
京教师〔1997〕012 号(1997. 4. 17)
100.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继续实行北京市中小学统一收费卡制度的通知  
京教财〔1996〕035 号(1996. 7. 23)
101.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北京市物价局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 1996 年北京市属普通高校收取学费有关问题的通知  
京教财〔1996〕039 号(1996. 9. 3)
102.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转发普通中等专业学校艺术类专业调整学费标准函的通知  
京教财〔1997〕009 号(1997. 6. 17)
103.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学校学籍学历管理工作中改换姓名有关规定的通知  
京教学〔1999〕051 号(1999. 7. 14)
104. 北京市高教局关于试行《北京地区高等学校所属夜大、函授学员学籍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高教学字〔1987〕第 028 号(1987. 5. 10)
105. 北京市高教局关于下放高校本、专科学生互转审批权限的通知  
京高教学字〔1992〕043 号(1992. 11. 16)
106. 北京市高教局关于实施《普通高等教育学历证书管理暂行规定》有关事项的通知  
京高教学〔1994〕022 号(1994. 3. 12)
107. 北京市高教局关于北京高校毕业生分配就业工作中实行经济导向措施的试行办法  
京高教学〔1994〕014 号(1994. 2. 22)
108. 北京市成人教育局关于颁发《北京市成人高等院校学生学籍管理规定》的通知  
(85)成教字第 049 号(1985. 4. 22)
109. 北京市成人教育局关于颁发北京市成人高等院校肄业证书的通知  
(86)成教字第 045 号(1986. 4. 4)

110. 北京市成人教育局关于《北京市成人高等院校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中休学等问题的试行补充规定  
(88)成教字第 039 号(1988. 10. 11)
111. 中共北京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关于北京市属高等学校开展勤工助学工作的意见  
北京市高教局  
京高教学字〔1994〕031 号(1994. 4. 15)
112.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北京市与中央部委共管学校特困生补助办法有关事宜的通知  
京教学〔1999〕020 号(1999. 4. 23)
113.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设立北京普通高校优秀学生(世纪精英)奖学金的通知  
京教学〔1999〕076 号(1999. 9. 14)
114.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禁止擅自在学校内开展涉外活动的通知  
京教外〔1997〕005 号(1997. 1. 26)
115.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属高等学校外国文教专家经费补助办法的通知  
京教外〔1997〕053 号(1997. 12. 19)
116.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属教育系统人员因公出国(境)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教外〔1997〕050 号(1997. 12. 4)
117. 北京市高教局关于国内自费生身份认定有关问题的通知  
京高教外字〔1990〕118 号(1990. 6. 25)
118.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教育系统信访工作几点意见的通知  
京教办发〔1996〕006 号(1996. 4. 17)
119.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重申信访结案有关规定通知  
京教办发〔1997〕007 号(1997. 3. 3)
120.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北京市教育系统信息工作等级评定办法的通知  
京教办发〔1996〕036 号(1996. 10. 11)
121.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关于进一步做好在国内交往中收受礼品登记工作意见》的通知  
京教党〔1997〕001 号(1997. 2. 16)
122.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社会力量办学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  
京教策〔1996〕014 号(1996. 12. 9)
123.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加强中小学代收性收费管理的通知  
京教监办〔1999〕002 号(1999. 4. 25)
124.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实行有关专任教师持普通话等级证书上岗制度的通知  
北京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京教语〔1997〕001 号(1997. 9. 9)
125.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转发调整社会力量办学发展督导费标准的函的通知

- 京教成〔1996〕020号(1996.5.27)
126.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北京市社会力量办学发展督导费减免的有关规定  
京教成〔1996〕021号(1996.5.27)

## 北京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 关于废止有关政策措施的通知 京政体改发〔2001〕29号

各区县体改办、市政府有关部门：

根据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适应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进程清理本市地方性法规、地方性政府规章和其他政策措施的意见》(京办发〔2001〕24号)精神和市清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工作部署,我办对截止2000年底以前发布的有关政策措施进行了清理。现决定对6件政策措施予以废止。

## 北京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 决定废止的政策措施目录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主发单位
1	北京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人民政府财贸办公室 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税务局 北京市劳动局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分行 《关于供销合作社改革的若干规定的通知》	(86)京体改委字第3号 (86)市政财字第54号 (86)财商管第417号 (86)市税二字第483号 (86)市劳资字第296号 (86)京农银发字第118号	市体改委
2	北京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商业委员会 北京市人民政府农林办公室 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税务局 北京市劳动局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分行 北京市供销合作联社 《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	(87)京体改委字第1号 (87)京商字第76号 (87)京政农第92号 (87)财商管字第491号 (87)市税二字第480号 (87)市劳资字第280号 (87)京农银法第129号 (87)供销(办)字234号	市体改委

3	北京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商业委员会 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税务局 北京市劳动局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 《关于进一步完善国营商业小型企业改革的补充规定》	(87)京体改委字第 2 号 (87)京商字第 91 号 (87)财商管字第 701 号 (87)市税二字第 650 号 (87)市劳资字第 409 号 (87)工商企字第 228 号 (87)京工商银发字第 270 号	市体改委
4	北京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国有资产管理局 《关于北京市现代企业制度试点企业核销潜亏、明亏挂帐的通知》	京体改发〔1996〕4 号	市体改委
5	北京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北京市国有资产管理局 《关于〈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审批设立股份公司事项通知〉的实施意见》	京体改发〔1997〕3 号	市体改委
6	北京市现代企业制度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转发《关于北京市现代企业制度试点中有关政策问题协调会议纪要》的通知	京体改发〔1997〕18 号	市体改委

北京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

二〇〇一年十二月二十日

**北京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关于废止 34 件政策性措施的通知**  
京防办发〔2002〕31 号

各区县人防办公室：

根据中共北京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适应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进程清理本市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其他政策性措施的意见》的要求，为适应我国加入 WTO 的新形势，保证我市人防的政策性措施与 WTO 协定相一致，严格贯彻全国法制统一的原则，我办对 1980 至 2001 年本机关制发的政策性措施进行了清理。现将废止的 34 件政策性措施目录印发你们，请接此通知后停止执行被废止的政策性措施，并做好文件的清理工作。

附件：北京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决定废止宣布失效的 1980 年—2001 年政策性措施目录

北京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二〇〇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附件：

**北京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决定废止、宣布失效的 1980 年—2001 年政策性措施目录**  
(34 件)

序号	政策措施名称	发文机关	文号或日期
1	关于贯彻《人民防空工程设计规范》和《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的通知	首都人民防空领导小组办公室	(80)首防办字第 25 号
2	关于加强人防工程验收工作的通知	北京市人防办 北京市建委 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	(82)市防办字第 32 号 (82)京建字第 340 号 (82)建京业二字第 440 号
3	关于办理平时利用人防工程鉴定书的通知	北京市人防办	(83)市防办字第 25 号
4	关于执行《人防工程计划技术管理的若干规定》的通知	北京市人防办	(83)市防办字第 13 号
5	关于从事人防工程普查测量人员的劳动保护与津贴的暂行办法	北京市人防办	(84)市防办字第 13 号
6	关于人防工程建设由季报改为月报和半年报的通知	北京市人防办	(84)市防办字第 4 号
7	关于执行《市人防工程联合设计室设计工作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北京市人防办	(85)市防办字第 13 号
8	关于人防专业队掩蔽所的设计要求	北京市人防办	(85)市防办字第 25 号
9	关于贯彻执行国家人防办公室《关于人民防空经费管理若干问题的补充规定》的补充规定	北京市人防办	(85)市防办字第 29 号
10	关于调整人防工程竣工图补测人员生活补贴标准的通知	北京市人防办	(85)市防财字 3 号
11	关于转发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人防部门收取人防使用费暂免征收营业税的通知》的通知	北京市人防办	(86)市防字第 18 号
12	关于转发国家人防委、财政部《关于平时使用人防工程收费的暂行规定》的通知	北京市人防委 北京市财政局	(86)防委字第 1 号 (86)财预字第 22 号
13	关于转发总参谋部工程兵部人防工程办公室《关于人防工程检查统计表补充说明》的通知	北京市人防办	(86)防办字第 12 号
14	关于转发国家人防委员会、财政部《关于批转国家人防办公室试行〈人民防空财务管理规定〉和〈人民防空会计制度〉的通知》的通知	北京市人防委	(1987)市防委字第 3 号
15	关于转发国家人防办公室《关于增产节约、增收节支、加强人防经费物资管理的通知》的通知	北京市人防办	(87)市防办字第 19 号
16	关于人防工程的报废处理办法	北京市人防办	(87)市防办字 17 号

17	关于做好人防工程建设可行性研究的通知	北京市人防办	(88)市防办字第 15 号
18	关于调整人防地下施工、作业补助标准的通知	北京市人防办	(88)市防办字第 57 号
19	关于加强“委托雇工费”管理的通知	北京市人防办	(89)市防办财字第 1 号
20	关于人防建档经费的开支规定	北京市人防办	(89)市防办字第 20 号
21	关于转发国家人防办公室《关于调整〈人防工程预算定额〉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的通知》的通知	北京市人防办	(89)市防办字第 11 号
22	关于新开发利用通道式和居民院简易人防工程使用费的分配办法	北京市人防办	(89)市防办字第 31 号
23	关于《人防工程建设有偿投资和间歇资金管理规定的通知	北京市人防办	(89)市防办字第 37 号
24	关于中外合资企业应执行《北京市实施〈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规定〉的细则》的批复	北京市人防办	(91)京防办字第 46 号
25	关于《北京市人民防空行政执法检查证》管理使用暂行办法的通知	北京市人防办	(91)京防办字第 82 号
26	人防行政罚款管理使用试行办法	北京市人防办	(92)京防办字第 46 号
27	关于将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和防空地下室“三防”设备缓装费列入行政收费项目的意见	北京市人防办	1992 年
28	关于新建防空地下室工程暂不安装“三防”设备的通知	北京市人防办	(92)京防办字第 43 号
29	关于加强防空地下室工程质量和验收工作通知	北京市人防办 北京市建委	(92)京防办字第 45 号
30	关于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和缓建的暂行规定	北京市人防办	(92)京防办字第 65 号
31	关于放宽人防事业发展基金审批权限的通知	北京市人防办	(92)京防办字第 48 号
32	关于调整部分人防经费使用管理的补充规定	北京市人防办	(92)京防办字第 74 号
33	关于调整从事人防工作人员地下作业保健补贴标准的通知	北京市人防办	(92)京防办字第 25 号
34	关于换发《人防工程使用证书》严格使用管理的通知	北京市人防办	(94)京防办字第 71 号

## 北京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

### 关于公布第一批废止和不再执行的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京国土房管法〔2002〕196 号

各区县国土房管局、直属事业单位、开发区房地局、机关各处室：

按照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适应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清理本市地方

性法规、政府规章和其他政策性措施的意见》(京办发〔2001〕24号)的要求,我局对截至2001年年底所制订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

经过清理,现决定对主要内容已与法律、行政法规和政府规章不符的、已经由新的政策措施代替的以及阶段性规定适用期已过的43件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或不再执行。

附件:第一批废止和不再执行的规范性文件目录(共43件)

北京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

二〇〇二年三月十八日

附件:

## 第一批废止和不再执行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共43件)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和发布时间	说明
1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房产继承和委托手续等问题的通知	市房产(80)第543号,1980年11月5日发布	已与国家《民法通则》和《继承法》的规定不符。
2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执行《北京市建设拆迁安置办法》有关问题的联合通知	市房地(83)第076号,(83)京高法第13号,1983年1月15日联合发布	已不适应新的拆迁管理和法院审判工作。
3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贯彻实施《关于加强城市私有房屋买卖价格和单位租用私有房屋租金管理的暂行规定》有关问题的通知	市房政字(1986)第253号,1986年6月发布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关于加强城市私有房屋买卖价格和单位租用私有房屋租金管理的暂行规定》的通知被2001年11月26日市政府第88号令《关于废止部分政府规章和政策措施的决定》废止。
4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土地分类的通知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1986年9月9日发布	1993年7月6日《北京市人民政府发布北京市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基准地价的通知》(京政发34号)发布后不再执行。
5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国家建设拆迁城市私有房屋作价补偿问题的通知	市房地(1986)第418号,1986年9月18日发布	已与新的拆迁管理规定不符

6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印发城市房屋拆迁纠纷裁决程序的规定(试行)的通知	市房地(1991)第 561 号,1991 年 11 月 22 日发布	被北京市房屋土地管理局 1999 年 3 月 31 日公布的《北京市房屋拆迁纠纷裁决规则》(京房地拆字第 268 号)废止。
7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行政复议规定	1992 年 2 月 22 日 北京市政管理委员会批准	北京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 2001 年 2 月 20 日《北京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行政复议工作程序》(京国土房管法字第 133 号)印发后不再执行。
8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执行《北京市实施〈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细则》中有关拆迁房屋价格的通知	京房地拆字(1992)第 087 号,1992 年 3 月 17 日发布	已与新的拆迁管理规定不符。
9	北京市城镇房屋供电线路危旧老化分类的暂行标准	京房管字(1992)第 286 号,1992 年 6 月 25 日发布	阶段性规定,适用期已过。
10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办理高层建筑供水设施卫生许可证的通知	京房管字(1993)第 028 号,1993 年 1 月 17 日发布	阶段性规定,适用期已过。
11	北京市土地管理局颁发《北京市建设项目用地全程管理规程》的通知	京地通(1993)第 16 号,1993 年 3 月 25 日发布	已与新的《土地管理法》不符。
12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执行国家劳动部对住宅电梯进行周期安全达标检测规定的函	京房管字(1993)第 179 号,1993 年 4 月 1 日发布	2000 年 6 月 27 日国家技术监督局第 13 号令《特种设备质量监督与安全监察规定》发布后不再执行。
13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执行 1993 年房屋设备普查经费标准的通知	京房管字(1993)第 180 号,1993 年 4 月 1 日发布	阶段性规定,适用期已过。
14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委托管理住宅电梯、高压水泵、共用电视天线收费标准(试行)的通知	京房管字(1993)第 265 号,1993 年 5 月 4 日发布	1996 年 8 月 8 日北京市物价局《关于调整委托管理住宅电梯、高压水泵收费标准的通知》(京价[房]字第 274 号)发布后不再执行。
15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开展城镇国有土地登记发证扩大试点工作的通知	京房政字(1993)第 341 号,1993 年 6 月 13 日发布	阶段性规定,适用期已过。
16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用地实行预约登记的通知	市房地(1993)第 616 号,1993 年 11 月 4 日发布	阶段性规定,适用期已过。
17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执行《北京市实施〈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细则》中有关问题的通知	京房地拆字(1993)第 672 号,1993 年 12 月 2 日发布	已与新的拆迁管理规定不符。
18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城镇国有土地登记发证测绘工作奖励办法(试行)》的通知	京房办字(1994)第 029 号,1994 年 1 月 13 日发布	阶段性规定,适用期已过。

19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贯彻《北京市房屋设备运行管理服务标准》的通知	京房管字(1994)第162号,1994年3月27日发布	1998年8月18日北京市房屋土地管理局《关于在全市范围内试行〈房屋及其设备小修服务标准〉的通知》(京房地修字第799号)发布后不再执行。
20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住房困难户调查工作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京房政字(1994)第215号,1994年5月9日发布	阶段性规定,适用期已过。
21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住房困难户认定问题的通知	京房政字(1994)第478号,1994年9月25日发布	阶段性规定,适用期已过。
22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委托管理房屋收费标准》的通知	京房管字(1994)第411号,1994年发布	1996年4月2日北京市物价局、北京市房屋土地管理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居住小区(普通)委托管理收费标准(试行)》的通知(京价[房]第157号)发布后不再执行。
23	北京市土地管理局、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开展外商投资企业用地登记的通知	京房地字(1995)第024号,1995年1月16日发布	阶段性规定,适用期已过。
24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北京市土地管理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外商投资企业用地登记工作程序(试行)》的通知	京房地字(1995)第113号,1995年3月2日发布	阶段性规定,适用期已过。
25	北京市土地管理局关于区县审批建设用地报送批地文件备案的通知	京地通(1995)第114号,1995年3月9日发布	已与新的《土地管理法》不符。
26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对房屋拆迁单位开展资质审查的通知	京房地字(1995)第132号,1995年3月13日发布	被北京市房屋土地管理局1999年3月8日公布的《北京市城市房屋拆迁单位管理办法》(京房地拆字第222号)废止。
27	北京市土地管理局关于补办出让手续的通知	京地通字(1995)4号,1995年3月28日发布	阶段性规定,适用期已过。
28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我市销售商品房有关测绘口径的通知	京房办字(1995)第439号,1995年7月24日发布	已与国家标准不符。
29	北京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印发《北京市房屋拆迁单位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京房地(1995)第492号,1995年8月15日发布	被北京市房屋土地管理局1999年3月8日公布的《北京市城市房屋拆迁单位管理办法》(京房地拆字第222号)废止。
30	北京市房屋土地管理局关于转发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修改《北京市实施〈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细则的补充规定》的批复的通知	京房地法字(1996)第020号,1996年1月8日发布	已与新的拆迁管理规定不符。

31	北京市房屋土地管理局关于印发《北京市优秀管理居住小区标准(试行)》及开展创建北京市物业管理优秀居住小区活动的通知	京房地物字(1996)第164号,1996年3月21日发布	2000年6月28日北京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转发建设部《关于修改全国物业管理示范住宅小区(大厦、工业区)标准及有关考评验收工作的通知》(京国土房管物字第20号)后不再执行。
32	北京市房屋土地管理局关于实施《北京市房屋估价办法》有关拆迁问题的通知	京房地拆字(1997)第018号,1997年1月7日发布	已与新的拆迁管理规定不符。
33	北京市房屋土地管理局关于开展物业管理单位经营资质审查工作的通知	京房地物字(1997)第032号,1997年1月10日发布	2001年7月20日北京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关于物业管理企业经营资质审查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京国土房管物字第685号)发布后不再执行。
34	北京市房屋土地管理局关于开展外销高档住宅房屋使用、管理、维修公约核准工作的通知	京房地物字(1997)第685号,1997年9月8日发布	2000年市政府取消的审批事项。
35	北京市房屋土地管理局关于开展内销商品房使用、管理、维修公约核准工作的通知	京房地物字(1998)第34号,1998年1月14日发布	2000年市政府取消的审批事项。
36	北京市房屋土地管理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平安大街建设工程房屋拆迁的若干规定》	京房地拆字(1998)第208号,1998年3月20日发布	阶段性规定,适用期已过。
37	北京市房屋土地管理局关于加强北京市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信息工作的通知	京房地评字(1998)第1037号,1998年10月20日发布	评估机构改制后不再适用。
38	北京市房屋土地管理局关于实施《北京市城市房屋拆迁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	京房地拆字(1998)第1126号,1998年11月10日发布	已与新的拆迁管理规定不符。
39	北京市房屋土地管理局关于北京市房屋拆迁补偿款运作程序有关问题的通知	京房地拆字(1999)第95号,1999年2月5日发布	2001年11月23日北京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关于加强城市房屋拆迁补偿安置资金使用监督的通知》(京国土房管拆字第1177号)发布后不再执行。
40	北京市房屋土地管理局关于《北京市城市房屋拆迁管理办法》执行中有关问题的通知	京房地拆字(1999)第717号,1999年7月26日发布	被2000年8月4日北京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城市房屋拆迁管理办法〉实施意见的通知》废止。
41	北京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关于优先办理建设拆迁范围内土地登记发证的通知	京国土房屋权字(2000)第162号,2000年3月29日发布	按市政府要求停止执行。

42	北京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城市房屋拆迁管理办法》实施意见的通知	京国土房管拆字(2000)第168号,2000年8月4日发布	被2001年11月26日北京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城市房屋拆迁管理办法》实施意见的通知(京国土房管拆字第1188号)废止。
43	北京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关于调整本市房屋拆迁评估复核机构的通知	京国土房管拆字(2001)第702号,2001年7月25日发布	2001年11月16日北京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北京市房屋拆迁评估管理暂行办法》(京国土房管拆字第1147号)印发后不再执行。

##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废止部分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京劳社法发〔2002〕28号

各区县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市属各局、总公司、各计划单列企业:

根据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适应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进程清理本市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其他政策措施的意见》的要求,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对1949年至2001年颁布或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与其他部门联合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现将不再执行的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并发布。本次共废止文件27件。

附件:废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〇二年三月二十日

附件:

###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2002 年废止文件目录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制发时间	废止原因
1	关于转发原劳动人事部、公安部《关于未取得居留证件的外国人和来中国留学的外国人在中国就业的若干规定》的通知及本市实施办法的通知	京劳管发字〔1990〕119号	1990年5月29日	
2	关于部分外商投资企业的劳动争议由区县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受理的通知	京仲委字〔1990〕4号	1990年4月6日	新文件替代

3	关于印发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劳动合同的通知	(86)市劳办字第 367 号	1986 年 7 月 14 日	上位法已废
4	关于转发劳动人事部、国家计委《关于严格控制计划外用工的通知》的通知	〔86〕市劳计字第 469 号	1986 年 9 月 26 日	
5	关于转发劳动人事部《关于印发〈国营企业辞退违纪职工暂行规定〉若干解答问题的通知》的通知	(87)市劳企字第 681 号	1987 年 12 月 27 日	上位法已废
6	关于转发劳动人事部、国家经委、公安部、全国总工会《关于贯彻实施〈国营企业辞退违纪职工暂行规定〉有关问题的通知	(87)市劳企字第 444 号	1987 年 8 月 20 日	上位法已废
7	关于转发劳动人事部《关于〈国营企业辞退违纪职工暂行规定〉是否适用于劳动合同制工人问题的复函》的通知	京劳企发字〔1988〕88 号	1988 年 4 月 18 日	上位法已废
8	关于流动中的工人保存人事档案关系有关问题的通知	京劳管发字〔1989〕70 号	1989 年 2 月 28 日	新文件替代
9	关于印发《北京市流动中的工人人事档案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京劳管发字〔1991〕78 号	1991 年 3 月 14 日	新文件替代
10	关于发布《北京市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雇工登记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京劳服发字〔1989〕114 号	1989 年 4 月 22 日	依据废止
11	《北京市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雇工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暂行办法》的通知	京劳服发字〔1989〕115 号	1989 年 4 月 22 日	依据废止
12	关于发布《北京市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招用工人暂行规定》的通知	京劳服发字〔1991〕139 号	1991 年 5 月 7 日	依据废止
13	关于印发《北京市劳务市场组织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京劳管发字〔1991〕104 号	1991 年 4 月 10 日	依据废止
14	关于印发《北京市劳务市场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京劳管发字〔1991〕105 号	1991 年 4 月 10 日	依据废止
15	关于印发《北京市劳务市场劳务信息工作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京劳管发字〔1991〕609 号	1991 年 12 月 28 日	依据废止
16	关于签定外地进京务工人员劳务合同问题的补充通知	京劳外管发〔1992〕170 号	1992 年 6 月 9 日	依据废止
17	关于下放使用外地务工人员部分权力的通知	京劳外管发字〔1992〕452 号	1992 年 10 月 21 日	依据废止
18	北京市劳动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公安局关于支持国营大中型企业优化劳动组合富余人员从事个体经营或到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就业的通知	京劳管发字〔1992〕136 号	1992 年 5 月 16 日	已过时效期
19	北京市劳动局关于企业间富余职工劳务输出输入试行办法	京劳管发字〔1992〕85 号	1992 年 4 月 1 日	已过时效期

20	关于协助外省市劳动部门收取劳动管理费的通知	京劳外发字〔1994〕227号	1994年6月20日	依据废止
21	关于外商投资企业提取各项福利费的使用和工资总额计算口径的通知	京劳外企发字〔1994〕155号	1994年7月16日	新文件替代
22	北京市劳动局《关于印发劳动合同制度的实施细则》的通知	京劳协发〔1995〕118号	1995年3月8日	依据废止
23	北京市劳动局关于办理《北京市外来人员就业证》的通知	京劳就发〔1995〕110号	1995年4月25日	新文件替代
24	北京市劳动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外来人员就业证〉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劳就发〔1995〕190号	1995年6月21日	新文件替代
25	北京市劳动局关于对部分省市来京务工人员办理《外来人员就业证》有关问题的通知	京劳就发〔1995〕143号	1995年5月17日	新文件替代
26	北京市劳动局关于用人单位招用外地务工人员有关问题的通知	京劳就发〔1996〕74号	1996年3月27日	新文件替代
27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上缴国家消费基金补贴标准的规定	(86)市劳办字第238号	1986年4月29日	

## 北京市粮食局关于废止部分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京粮发〔2002〕26号

各区县粮食局(粮办室)、粮食集团、直属各单位:

根据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适应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进程清理本市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其他政策措施的意见》(京办发〔2001〕24号)的要求,我局对1980年至2000年底下发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经过清理,已不再适用的文件有88件,从即日起予以废止。

附件:北京市粮食局决定废止的文件目录

北京市粮食局

二〇〇二年二月二十五日

附件:

### 北京市粮食局决定废止文件目录

序号	政策措施名称	文号
1	部分粮店打破定点供应办法通知	京粮发〔1980〕288号

2	粮油企业经营高议价粮油利润提成办法通知	京粮发〔1980〕466号
3	加强专用资金管理规定的通知	京粮发〔1981〕201号
4	颁发《市粮油票证管理办法》和《市镇基层粮食管理人员工作手册》通知	京粮发〔1981〕71号
5	颁发《关于粮仓建设和使用管理的八条规定》的通知	京粮发〔1982〕129号
6	对近郊缺粮菜农每人补助三十斤小麦实行菜粮挂勾办法的通知	京粮发〔1982〕230号
7	调整议价粮食批零差价率及区县经营议价粮油业务的有关规定	京粮发〔1982〕452号
8	“北京市城近郊区和燕山区粮食零售企业内部经营平价粮油实行批零差价规定”联合通知	京粮发〔1982〕465号
9	修订“北京市粮油调运管理办法”和“粮油装具管理办法”通知	京粮发〔1983〕402号
10	制定北京市粮食局《关于外事接待活动的几项规定》和《涉外活动中加强保密工作规定》通知	京粮发〔1983〕565号
11	认真执行“城乡集市贸易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粮发〔1983〕611号
12	城近郊区在粮管所范围内打破定点供粮的办法通知	京粮发〔1984〕262号
13	联营企业财务会计处理的几项规定	京粮发〔1984〕370号
14	贯彻执行北京市调整农村粮油购销政策和价格实施方案具体意见的通知	京粮发〔1985〕333号
15	调整农村粮油购销政策和价格以及有关饲料粮的供应问题通知	京粮发〔1985〕342号
16	调整农村粮油购销政策和价格执行中几个具体问题	京粮发〔1985〕427号
17	调整粮油购销政策和价格有关会计处理问题的几项规定	京粮发〔1985〕434号
18	市局直属单位经营食品及粮油复制口收回粮票、粮据处理规定通知	京粮发〔1985〕784号
19	调整供应外宾部分粮食、油脂、油料价格的补充通知	京粮发〔1987〕172号
20	调整供应外宾部分粮食、油脂、油料价格的通知	京粮发〔1987〕19号
21	进口面粉编织袋调拨价格的通知	京粮发〔1987〕253号
22	加强粮食系统内部生产食品复制品用粮管理办法通知	京粮发〔1987〕379号
23	加强粮食管理、稳定物价、整顿市场秩序几项政策规定	京粮发〔1987〕449号
24	修订粮食出境证明有关规定的通知	京粮发〔1988〕133号
25	粮食物价检查中若干政策界限规定	京粮发〔1988〕579号
26	颁发加强粮食供应管理,严格执行供应政策的十个不准	京粮发〔1988〕647号
27	进口面粉包装计量的通知	京粮发〔1989〕258号
28	印发粮店规范化服务达标验收标准的通知	京粮发〔1990〕113号
29	关于有关人员待遇问题的几项规定	京粮发〔1990〕150号
30	关于高校、中专、技工学校录取新生有关粮食供应手续的若干规定的通知	京粮发〔1990〕172号
31	关于印发“粮食议价经营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京粮发〔1990〕237号

32	关于粮油复制品附营企业核算办法的通知	京粮发〔1990〕254号
33	关于我市生产的方便面外销实行出境许可证的通知	京粮发〔1990〕26号
34	关于议价粮油价格管理办法的通知(与物价联合发文)	京粮发〔1990〕362号
35	关于速冻饺子价格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粮发〔1990〕97号
36	关于加强粮店质量管理工作的通知	京粮发〔1991〕100号
37	关于在面粉中添加改良剂必须加强管理的通知	京粮发〔1991〕125号
38	关于健全和坚持粮店商品库存监督盘查制度的通知	京粮发〔1991〕214号
39	关于我市夏粮入库质量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	京粮发〔1991〕223号
40	关于馄饨等销售价格的通知	京粮发〔1991〕38号
41	关于扩大粮食企业定价权的通知	京粮发〔1992〕500号
42	关于奖励企业法定代表人的通知	京粮发〔1993〕136号
43	关于粮价放开后居民保留及转粮油供应关系办法的通知	京粮发〔1993〕188号
44	关于粮油价格放开后粮油商业企业免征营业税比例的通知	京粮发〔1993〕236号
45	关于加强外地购入面粉质量管理的通知	京粮发〔1993〕295号
46	关于在粮食流通体制改革过程中加强粮油市场供应和服务工作的通知	京粮发〔1993〕305号
47	关于办理归侨子女华侨子女归侨青年报考大专院校与初高中身份证明的通知	京粮发〔1994〕178号
48	关于调整市属国有企业开立三资预留户标准的通知	京粮发〔1994〕233号
49	关于在大米经营中严格执行国家标准有关规定的通知	京粮发〔1994〕284号
50	关于加强粮食计量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京粮发〔1994〕360号
51	关于加强粮店基础管理工作的意见	京粮发〔1994〕544号
52	关于印发标准粉调拨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粮发〔1994〕560号
53	关于表彰有突出贡献的外商投资企业外方高级管理人员的通知	京粮发〔1994〕79号
54	关于印发做好粮油市场供应工作的有关规定和粮食职工必须遵守的五个不准的通知	京粮发〔1995〕158号
55	关于对大专院校粮油实行专供办法的通知	京粮发〔1995〕259号
56	关于印发国营定点粮店销售现价粮食的调拨结算和费用定额补贴办法的通知	京粮发〔1995〕386号
57	关于印发粮食便民连锁店一般标准的通知	京粮发〔1995〕392号
58	关于印发国营定点粮店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粮发〔1995〕393号
59	关于下达国营定点粮店销售城镇居民口粮计划定额的通知	京粮发〔1995〕409号
60	关于定点粮店改造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粮发〔1995〕428号
61	关于对违反国营定点粮店管理规定的单位开具处理通知书的通知	京粮发〔1995〕536号

62	关于重新印发粮食职工必须遵守的五个不准的通知	京粮发〔1995〕573 号
63	关于重申行业用粮有关规定的通知	京粮发〔1995〕772 号
64	关于印发北京市粮食局质量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京粮发〔1996〕115 号
65	关于规范粮食企业食品复制品生产的通知	京粮发〔1996〕254 号
66	关于印发加强粮食销售管理做好市场供应工作的规定的通知	京粮发〔1996〕257 号
67	关于加强粮食销售管理做好市场供应工作的规定的实施细则	京粮发〔1996〕275 号
68	关于印发《北京市粮食局关于加强粮油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的通知	京粮发〔1996〕458 号
69	关于对城镇居民口粮指标实行财粮两局双重管理的通知	京粮发〔1996〕467 号
70	关于印发北京市粮食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粮发〔1996〕596 号
71	关于进一步加强国营定点粮店管理做好粮油供应工作的通知	京粮发〔1996〕622 号
72	关于强化企业内部管理严格控制费用开支的几项规定	京粮发〔1997〕118 号
73	关于印发快洁餐车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粮发〔1997〕199 号
74	关于印发主食厨房快洁餐车早点食品质量管理标准的通知	京粮发〔1997〕223 号
75	关于加强对投资管理的几项规定	京粮发〔1997〕227 号
76	关于印发北京市粮食局科技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粮发〔1997〕259 号
77	关于印发北京市粮食局科技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	京粮发〔1997〕278 号
78	关于印发培育和扶持优势企业发展的暂行办法的通知	京粮发〔1997〕30 号
79	关于快洁餐车管理办法的补充通知	京粮发〔1997〕318 号
80	关于印发北京市粮食局关于放开搞活小型粮食企业的意见的通知	京粮发〔1997〕385 号
81	关于市场调节粮油报耗工作的通知	京粮发〔1997〕418 号
82	关于印发北京市粮食局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工作程序及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京粮发〔1997〕432 号
83	关于加强快洁餐车管理实施整顿意见的通知	京粮发〔1998〕188 号
84	关于印发北京市粮食局科技进步奖励办法(试行)以及实施细则的通知	京粮发〔1998〕569 号
85	关于扩大粮食销售、降低粮食库存有关问题的通知	京粮发〔1999〕210 号
86	关于印发消化粮食库存实施办法的通知	京粮发〔1999〕329 号
87	关于重申粮食加工企业严格执行进货政策的通知	京粮发〔1999〕40 号
88	关于北京市粮食市场管理执法证管理工作的通知	京粮发〔2000〕46 号